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6-023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指有效期内任一时点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风险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和理财产品等),有效期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1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5)。现将该事项具体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近期,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实施主体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宜兴市天石饲料有限公司	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南银理财珠联璧合悦稳(最低持有28天)公募人民币理财产品	开放式、固定收益类、公募、净值型	500.00	2026/4/2	-	2.15%-2.7%

备注:公司与上述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

1、尽管短期现金管理类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存在违规操作和监督失控的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时,将选择风险低、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门建立投资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及子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类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以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得更多回报。

四、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实施主体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万元)
1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6/1/27	2026/3/4	0.65%-2.1%	是	9.91
2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6/1/27	2026/3/4	0.65%-1.9%	是	7.23
3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	(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12037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6/1/28	2026/3/17	0.6%-1.95%	是	25.64
4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47天(挂钩汇率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6/1/28	2026/3/16	1%-2.05%	是	12.88
5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47天(挂钩汇率看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6/2/5	2026/3/24	1%-2.2%	是	12.88
6	宜兴市天石饲料有限公司	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代销华夏理财固收纯债最短持有14天I款V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5/12/23	-	2.35%-3.15%	否	-
7	宜兴市天石饲料有限公司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安盈象固收稳益一个月持有期10号C	公募、固定收益类、开放式	1,000.00	2025/12/23	2026/3/18	2.06%	是	4.47
8	宜兴市天石饲料有限公司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机构专属)中银理财-乐享天天16号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25/12/26	2026/3/3	1.59%	是	0.88
9	宜兴市天石饲料有限公司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机构专属)中银理财-乐享天天16号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025/12/26	2026/3/16	1.59%	是	1.37
10	宜兴市天石饲料有限公司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机构专属)中银理财-乐享天天16号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025/12/31	2026/3/16	1.59%	是	1.30
11	宜兴市天石饲料有限公司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日盈象天天利308号C	公募、固定收益类、开放式	500.00	2026/2/15	2026/3/18	1.26%	是	0.56
12	宜兴市天石饲料有限公司	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南银理财悦稳最低持有7天-E份额	开放式、固定收益类、公募、净值型	400.00	2026/2/24	-	2.3%-3.3%	否	-
13	宜兴市天石饲料有限公司	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南银理财鼎瑞悦稳(最低持有7天)-A份额	开放式、固定收益类、公募、净值型	500.00	2026/3/3	-	2.05%-2.6%	否	-
14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	(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1476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6/3/17	2026/3/31	0.4%-2.03%	是	7.79
15	宜兴市天石饲料有限公司	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南银理财珠联璧合悦稳(最低持有28天)公募人民币理财产品	开放式、固定收益类、公募、净值型	500.00	2026/4/2	-	2.15%-2.7%	否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2,400万元,未超过股东会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人民币10亿元。

五、备查文件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证券代码:000638　　证券简称:*ST万方　　公告编号:2026-049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市值终止上市的第六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2026年4月3日,公司股票收盘总市值已连续十五个交易日均低于5亿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规定,若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总市值均低于5亿元,公司股票将因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被深交所终止上市交易。

2、因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而终止上市的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的规定,若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总市值均低于5亿元,公司股票将因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被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终止上市交易。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6.1条的规定,因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而终止上市的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

2026年3月16日,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收盘价为1.56元/股,总市值为4.86亿元,首次触及总市值低于5亿元。截至2026年4月3日,公司股票收盘总市值已连续十五个交易日均低于5亿元,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总市值低于5亿元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2.3条的规定,在深交所发行A股股票或既发行A股又发行B股股票的公司,股票收盘总市值低于5亿元,上市公司应当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公司股票或者存托凭证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2.4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十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总市值低于5亿元的,应当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期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相应的情形消除或者出现终止上市情形之日止(以在先者为准)。

2026年3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市值终止上市的首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2026年3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市值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2026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市值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2026年4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市值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2026年4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市值终止上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2026年4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市值终止上市的第六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本公告为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市值终止上市的第七次风险提示公告。

三、风险提示

1、公司自2025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证券简称由"万方发展"变更为"*ST万方",证券代码仍为"000638",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比例限制为5%。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2025-031)。

2、公司预计将触及财务类终止上市的情况

(1)公司预计2025年度扣除前后营业收入不足3亿元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均为负值,可能触及财务类终止上市情形。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第9.3.1条第一款规定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次一年度出现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的情况,上市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根据2026年1月31日公司已披露的《2025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18),预计2025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区间为:营业收入20,000万元至25,000万元,扣除后营业收入15,000万元至20,000万元;利润总额-5,500万元至-4,00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00万元至-3,5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200万元至-1,500万元。公司预计2025年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营业收入、扣除后营业收入均低于3亿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将因触及财务类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6年2月26日,公司收到审计机构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国府嘉盈")出具的《关于对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进展的说明》。截至本次审计进展说明出具之日,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根据国府嘉盈已获得的相关审计证据以及管理层相关的解释说明,并与《2025年度业绩预告》进行了比较,国府嘉盈没有发现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之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31日、2026年2月27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2026-030)。

(2)公司保留意见所涉事项能否消除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可能触及财务类终止上市情形。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第9.3.1条第一款规定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次一年度出现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审计报告的情况,上市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207002号),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为公司对吉林万方百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可收回性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不确定性情况尚未消除,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仍存在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风险。若公司2025年度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将因触及财务类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立案调查期间,公司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各项工作,并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规定及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若后续经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且相关认定的事实触及《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时,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

4、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6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应当在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已分别于2026年1月14日、1月28日、2月10日、2026年3月4日、2026年3月7日、2026年3月20日、2026年3月24日披露了《关于2025年度业绩预亏暨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六次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七次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审慎交易。

特此公告。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淮河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6-018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3日上午9:00-10: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了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6年3月2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6),并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提问预征集"栏目及公司邮箱hhny575@163.com提前征集投资者所关注的问题。

2026年4月3日上午9:00-10:00,公司董事长周涛先生,独立董事卓敏女士,董事会秘书王杰先生,财务总监陈万红先生出席了本次说明会,针对公司2025年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其他重大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答复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本次说明会提出的普遍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问题1:公司重组后股本放大近一倍,每股收益与去年同期比仍能基本持平,说明的确是吸收了优质资产。但年报显示利润总额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具体原因是什么?

回答:投资者您好,公司收购电力集团股权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对合并利润表上年同期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与追溯调整后利润相比,利润总额下降。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2:公司2025年年报已披露,各项业绩都同比下降,还有补交环境税的突发事件发生;2026年是重组落地与业绩释放年,今年业绩有没有超预期的可能,尤其是扣非净利润能否大幅增长,形成1+1>2的合力?

回答:投资者您好,2025年受煤炭市场供需变化及电力市场改革影响,煤炭价格下降,上网电价下降,叠加年底补缴环保税等因素导致公司利润同比下降。关于公司2026年业绩请您届时关注公司2026年年报。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3:公司第四季度扣非净利润为何突然转负?2025年第四季度扣非净利润-5486万元,同比下降456%,而四季度营收110亿是全年最高。请问亏损是一次性因素(如潘三电厂关停的资产减值),还是电价下行、煤价波动的持续性冲击?如果是持续性因素,对2026年一季度盈利的影响有多大?

回答:投资者您好,公司2025年第四季度扣非净利润为负数的主要原因是当期计入补缴环境保护税1.25亿元,加之参均股单位投资收益较前三季度下降、资产重组中介机构费用入账等因素影响。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4:公司年报称"盈利能力上升",但毛利率从18.69%降至9.56%,净利率从22.70%降至5.54%。请问这种表述的依据是什么?是否存在误导?公司对2026年毛利率和净利率的预期是多少?

回答:投资者您好,公司2025年年报不存在误导性陈述;关于公司2026年毛利率和净利率等财务指标请您届时关注公司2026年年报。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5:公司有息负债大幅增长,现金流能否覆盖?2025年有息负债177亿,增长32%;短期借款增长37.6%,长期借款增长42.7%;经营现金流37.6亿,下降13%。基建高峰期过后,偿债压力如何应对?是否有再融资计划?未来三年资本开支规划是怎样的?

回答:投资者您好,公司有息负债增长主要是长期项目贷款,与重点项目建设相匹配。公司偿债能力稳定,基建转入正常运营后经营现金流增加;同时,根据生产经营需要适时安排融资。未来资本开支将根据项目规划适时推进。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6:2026年电价预期如何?2025年上网电价下降7.25%。2026年容量电价上调能对冲多少市场化电价下行?公司对全年综合电价的预判区间是多少?谢桥电厂、平圩电厂新机组投产后,对综合电价的影响是正向还是负向?

回答:投资者您好,随着全国统一电力市场建设加速推进,省间交易电量增速扩大,预计2026年电价较2025年有所下行。2026年容量电价上调对冲电价约0.013元/千瓦时(不含税)。全年综合电价受电力现货市场影响存在一定波动性。区域新机组投产导致电力供给增加可能在部分供给富余时段影响电价,同时谢桥、潘集等先进机组投产后也将带来较大幅度的发电量增量。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7:公司核心业务(煤炭、电力、铁路运输)的年度产能利用率、订单交付及区域市场份额变化情况如何?新能源与抽水蓄能等项目的最新进展、预计投产时间及对未来业绩的贡献弹性有多大?

回答:投资者您好,公司各业务板块产能利用率预计总体保持稳定。新能源项目建设有序推进,参股的抽水蓄能项目暂无最新进展,预计对公司2026年业绩贡献有限。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8: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如"煤电运"一体化、新能源拓展)的阶段性目标、关键考核指标和风险预案是什么?如何确保战略落地并为股东创造持续回报?

回答:投资者您好,公司将围绕电力主业,深化煤炭与煤电、煤电与新能源"两个联营",巩固发展煤电、谋划布局气电、大力发展新能源、积极拓展综合能源服务。公司将致力于为股东创造更高价值、更可持续增长的回报。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9:国家目前正在推进算电协同,公司有没有在此方面有计划,布局和投资?

回答:投资者您好,公司目前暂无算电协同相关投资计划。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10:集团采煤沉陷区超40万亩,丁集一期光伏已并网。请问公司直接参与的比例是多少?预计总投资和回报率大概多少?2026-2027年能贡献多少利润?后续开发计划是怎样的?综合以上因素,公司对2026年全年归母净利润的预期区间是多少?

回答:投资者您好,丁集一期光伏电站约5300亩,总投资7.54亿元,预计投资回报率3.55%。2026年、2027年利润贡献受当期电价、电量等市场因素影响存在一定波动性。公司正推进建设的丁集二期光伏项目约5760亩、潘集一二期光伏项目约6969亩。此外,关于公司2026年归母净利润请您届时关注公司2026年年报。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11:电力集团注入后,平圩电厂、洛河电厂等还未注入的集团公司电力资产何时注入?另外,集团公司煤炭资产有注入计划吗?

回答:投资者您好,洛河电厂系电力集团所属电力资产,已于2025年注入上市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所属的平圩电厂等部分发电项目因尚未投运、产权瑕疵、盈利能力等原因目前尚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已承诺在该等项目建成且满足注入上市公司的合规性、盈利能力要求等条件后3年内注入上市公司。此外,公司控股股东所属的煤炭资产目前暂无注入上市公司的相关计划。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12:公司今年是否会增加产能?

回答:投资者您好,公司所属的潘集电厂二期2*66万千瓦机组分别于2025年6月、7月投运,谢桥电厂2*66万千瓦机组分别于2025年9月、2026年1月投运,上述4台机组将为公司2026年发电量贡献增量;此外,洛河电厂四期2*100万千瓦机组预计将于2026年底前投运。感谢您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欢迎广大投资者继续通过投资者电话、上证e互动平台等方式与公司互动交流。

特此公告。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1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6年第一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386.32万份,实际可行权期间为2025年7月9日至2026年7月8日。2026年第一季度,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73,460股,占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1.90%。截至2026年第一季度末,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股票期权数量为3,460,991股,占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89.59%。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本次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1、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关瑞章先生就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了投票权。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和上海信公轶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分别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及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公司对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为自2024年5月18日至2024年5月27日止。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任何异议。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4年6月3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4年6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公司于2024年7月9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和上海信公轶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相关事项分别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及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5、2024年7月2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手续,授予日为2024年7月9日,实际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012.00万份,激励对象人数为140人,行权价格为13.60元/份。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6、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和《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7、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和《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4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1、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2026年第一季度行权数量(万份)	截至2026年第一季度末累计行权数量(万份)	累计行权数量占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1	曾丽莉	董事	4.40	0	0	0%
2	邱金谋	职工代表董事	4.40	0	0	0%
3	叶松青	董事、副总裁	4.40	0	0	0%
4	郑昕	董事	3.52	0	0	0%
5	何腾飞	副总裁	4.40	0	0	0%
6	施惠虹	副总裁	4.40	0	0	0%
7	戴文增	董事会秘书	4.40	0	0	0%
8	陈晓华	财务总监	2.20	0	0	0%
核心管理级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等(115人)			354.20	7.3460	346.0991	89.59%
合计(123人)			386.32	7.3460	346.0991	89.59%

注: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方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可在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以上行权数据为截至2026年第一季度末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数据。

2、本次行权股票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3、行权人数

本次可行权人数为123人,截至2026年第一季度末,共有109人参与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1、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公司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2、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2026年第一季度,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73,460股,本次行权新增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截至2026年第一季度末,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行权股票数量为3,460,991股。

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2026年第一季度股本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505,723,272	73,460	505,796,732
总计	505,723,272	73,460	505,796,732

本次股份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股份登记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6年第一季度末,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累计过户登记股份为3,460,991股,共募集资金46,931,037.96元。该项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四日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泓德医药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4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泓德医药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泓德医药精选混合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2647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泓德医药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泓德医药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年4月7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4月7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6年4月7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4月7日
	暂停定期定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4月7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泓德医药精选混合发起式A	泓德医药精选混合发起式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6470	02647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将在 2026年4月7日暂停办理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并自2026年4月8日起恢复办理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的详情,可访问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ongde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9-100-88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四日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扬裕利三年封闭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即将到期终止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鹏扬裕利三年封闭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鹏扬裕利三年封闭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7817,以下简称"本基金")将于2026年4月13日对基金份额进行自动赎回,《基金合同》将于2026年4月14日自动终止并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现将相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基金份额自动赎回且《基金合同》自动终止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进入封闭期,本基金存续期为三年,即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三年后对日止的期间,如该对日为非工作日或该年份日历中无该对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本基金将在封闭期到期日对基金份额进行自动赎回,按已变现的基金财产支付部分赎回款项,基金管理人将在T+7日内(含)将已变现的基金财产对应款项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自动赎回给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封闭期到期日的次一工作日,本基金基金合同自动终止并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进入清算程序时,若存在未变现资产,登记机构将于该部分资产变现完成后,将对应款项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分配给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单位基金份额所分配的资产金额按照资产变现完成后的净额进行计算,单位基金份额对应的总到账款项可能与封闭期到期日基金份额净值不一致。

本基金成立于2023年4月13日,《基金合同》生效后封闭运作三年,2026年4月13日为封闭期到期日,本基金将在封闭期到期日(2026年4月13日)对基金份额进行自动赎回,《基金合同》将于封闭期到期日的次一工作日(2026年4月14日)自动终止并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特请投资者注意。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2、本公告的解释权归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投资者可以登录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pyamc.com)或拨打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968-6688(国内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情况。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请投资者严格遵守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切实履行反洗钱义务。

特此公告。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7日